

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发行安排说明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公告〔2021〕第 10 号）和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银行间市场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发行交易规程》（中汇交发〔2021〕294 号），本机构拟在银行间市场发行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以下简称短期融资券），具体发行安排说明如下。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HWABAO SECURITIES CO., LTD.

注册资本：人民币 40 亿元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电路 370 号

2、3、4 层

邮编：200122

法定代表人：刘加海

成立日期：2002 年 3 月 4 日

网址：[http:// www.cnhbstock.com](http://www.cnhbstock.com)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证券公司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动)。

许可项目：证券业务证券业务（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证券承销与保荐；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的要求，构建了以下“三会一层”的治理结构，不断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层独立运作、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公司股东大会依据相关规定认真行使法定职权，严格遵守表决事项和表决程序的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股东对公司经营享有充分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

董事会是公司决策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设董事会，公司共有5名董事，其中独立董事2名。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推动了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和公司经营管理能力的发展，确保了董事会规范运作、积极有效地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是公司的内部监督机构，负责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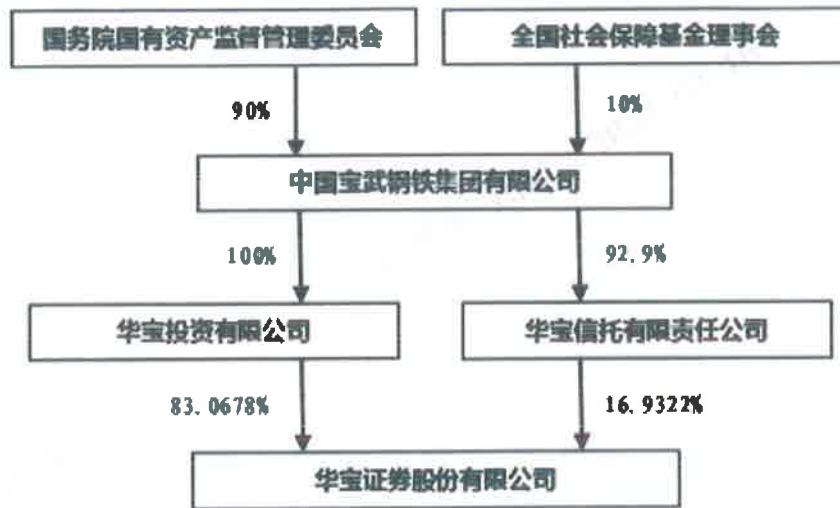
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公司财务状况等进行监督。公司监事会共有监事4名，其中职工监事2名。监事会根据《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开展监督和检查工作，确保公司经营的规范和有效开展，保障股东合法权益。

公司经营管理层作为公司执行机构，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董事会的授权履行职责，在授权范围内代表公司对外开展各项活动，对公司经营活动的合规性和客户资产的安全性承担责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接受董事会的考核。

此外，公司设立党委，涉及重大决策、重要人士任免、重大项目安排、大额度资金运用的事项，公司党委会、总裁办公会、董事会是决策主体，依据各自职责、权限和议事规则进行决策，把加强党的领导和完善公司治理统一起来，发挥公司党委的领导作用，建设中国特色现代国有企业制度。

（三）公司股权结构

截至本说明签署日，公司共有股东2名，分别为：华宝投资有限公司、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为华宝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股权结构详见下图：



(四) 公司业务经营状况

1、财富管理业务

(1)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公司财富管理业务资格齐全，主要向客户提供股票、基金、权证、债券等代理交易服务。公司量化业务侧重于交易技术支持服务，针对不同种类客户及市场需求的变化，积极调整业务开展策略，持续优化交易系统，提高技术服务能力，不断完善量化业务服务体系，沪深交易所期权交易量市场份额稳居前列，形成了细分市场的竞争优势。

公司财富管理业务围绕“增客户、提份额、扩网点、做规模”稳步提升市场竞争力，进一步完善营业部布局。目前共设置一家分公司（湖南分公司）和 22 家证券营业部网点，为可持续发展奠定体系基础。在量化业务方面，公司通过持续提升量化业务服务水平，持续优化交易系统，提高技术服务能力，不断完善量化业务服务专业平台来打造财富管理业务核心竞争力。在互联网证券方面，公司以构建场内外结合

的理财交易工具为基础，打造整合现金管理工具、定期理财产品、基金组合、股票、债券等的账户与交易体系，聚焦智能投资，培育云端大数据金融计算的核心竞争力，从交易端向客户渠道端、内容服务端整个业务面延伸，为投资者提供行情、资讯、数据、交易、社交、投顾等综合金融服务。

公司通过积极探索金融互联网业务创新发展，在基于量化交易服务领域多年积累的宝贵经验基础上，根据互联网金融客户需求，以金融服务为核心，围绕“智能交易，智选理财”理念，自主开发的电商平台全力打造极致用户体验的金融交易平台，建立完整的金融生态系统，提供专享、互动式账户管理和投资咨询服务，电商自主研发交易软件，建立核心账户与智能交易体系，多维度推进金融产品销售及智能交易，提供投顾服务等。公司自主创新研发的智能股票交易软件“华宝智投”是一款真正意义上能实现智能交易和盯盘的炒股软件，致力于挖掘股民真实诉求，成为股民“最简单实用的炒股工具”。在证券时报主办的2016年中国最佳财富机构评选中，华宝证券获得具有影响力的“最佳互联网证券公司”奖。

公司加大信息技术投入，实现金融科技赋能业务发展；并从技术服务扩展到综合服务，加强客户粘性。量化业务特色优势明显，截至2023年11月上交所股票期权经纪业务累计成交量券商排名第3名。借助金融科技创新成果“华宝智投”，实现了客户开户数快速增长，全年新增开户数近13万户。

（2）信用业务

公司的信用业务主要包括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回购和约定购回业务。公司以客户为中心，依托研究、技术力量，积极响应客户需求，为客户提供充足的融资资金、便捷的交易通道和专业化服务。

华宝证券于2012年7月取得业务资格正式开展融资融券业务，2012年至2022年，华宝证券融资融券业务获得了快速发展，信用业务客户开户数稳步增长，业务规模及业务收入占比稳步提升，截至目前，信用业务规模峰值达31.70亿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两融余额合计24.41亿元，业务规模较2020年底增长33.83%，同时整体维持担保比例达275.13%；截至2022年末，两融余额合计24.71亿元，业务规模较2021年底增长1.23%，同时整体维持担保比例达246.80%；截至2023年6月末，两融余额合计30.29亿元，同比增长明显，同时整体维持担保比例达249%，业务安全系数较高。获批创业板转融券约定借入资格，提高融券效率，为转融券业务发展奠定了基础。

华宝证券于2013年7月正式开展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截至2023年6月末，公司股票质押业务存在待购回交易的客户数量6位，待购回交易金额1.41亿元；公司整体质押标的证券市值3.07亿元，公司整体质押标的履约保障比例为217.59%。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至今未发生风险事件，业务经营风格稳健。

2、证券自营业务

公司证券自营业务由权益类投资、固定收益类投资以及其他投资组成。最近三年，公司证券自营业务收入呈上涨趋势，2021年，公司自营业务收入31,632.39万元，较2020年增加13,237.14万元；2022年，公司自营业务收入33,515.69万元，较2021年增加1,883.30万元。近三年，公司证券自营业务收入呈上升趋势，主要是由于公司通过内聘外招和挖掘市场各类投资策略，自营整体投研能力显著提高。2023年1-6月，公司证券自营业务收入25,404.97万元，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母公司口径）自营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净资本指标持续下降，自营非权益类及证券衍生品/净资本指标持续下降，持续优于监管标准。截至2023年6月末，公司自营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净资本指标为43.57%，自营非权益类及证券衍生品/净资本指标为215.03%。

3、证券资产管理业务

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在提升投研实力、市场销售体系的基础上，积极拓展丰富资金渠道，形成以创新固收类、权益类、资产证券化等并重的经营特色，形成合作对象、产品模式多样化的发展局面，并根据客户的风险收益偏好提供特色鲜明、种类丰富的产品线。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管理业务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2023年6月末	2022年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期末受托资产管理规模	564.29	667.19	232.03	156.81

其中：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302.90	392.51	49.10	70.04
单一资产管理业务	122.13	120.6	104.90	86.77
专项资产管理业务	139.25	154.08	78.03	0.00
资产管理规模（净值口径）	569.32	667.98	233.01	163.87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303.86	386.77	46.07	75.11
单一资产管理业务	130.97	125.28	109.04	88.35
专项资产管理业务	134.49	155.93	77.90	0.41
管理费收入	0.22	0.47	0.48	0.65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资管业务曾获得国际金融报 2020 国际先锋金融机构高峰论坛“资产管理先锋券商奖”；2022 年 4 月，公司荣获财视中国第十三届基金与财富管理介甫奖“优秀母基金管理人”奖项。2022 年 12 月，公司管理的“华量致远指数增强 FOF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荣获中国券商资管金牛奖“一年期指数增强型金牛资管计划”奖项；2023 年 7 月，华宝证券资管 FOF 母基金“华宝证券华量致远指数增强 FOF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斩获“2023 年中国证券业量化资管计划君鼎奖”和“2023 年中国证券业创新资管计划君鼎奖”两项大奖。2023 年 9 月，华宝资管荣获“2023 券商资管英华奖示范案例”。2023 年 10 月，公司管理的“华宝证券华量安瑞 1 号 FOF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再度荣获中国券商资管金牛奖“三年期 FOF 型金牛资管计划”奖项。2023 年 12 月，华宝资管荣膺第十二届“杰出固收团队”金智奖。

4、投资银行业务

2020 年 12 月，公司取得保荐牌照，公司投资银行业务尚处于起步阶段，未来投行业务将主要结合股东产业背景，

聚焦钢铁生态圈，具有较好发展前景。

2020年以来，投行已完成华宝信托财务顾问、宝钢股份债（一期发行）、20华宝投资债、21华宝投资债项目、22宝钢股份绿色债项目、宝武集团间接收购重钢股份、宝钢财务吸收合并武钢财务公司、宝钢包装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目、八一钢铁收购股权项目以及宝钢金属收购云海金属等多个项目，并积极推进多项产融结合业务，为集团有关企业提供混改、财务顾问、债券、ABS等一体化贴身投行服务。

2020年12月21日，中国证监会核准了公司的保荐业务资格，后续将重点推进集团内拟上市公司的保荐业务，通过不断参与集团内项目形成专业口碑，实现公司投行业务的战略价值。同时，加大外部投行业务的开拓力度，实现品牌和收入。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投资银行业务部门共有100人（含公司领导1人），其中保荐代表人13人、准保荐代表1人。

（五）公司财务状况

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23年6月末 /2023年1-6月	2022年末 /2022年度	2021年末 /2021年度	2020年末 /2020年度
总资产（亿元）	243.41	208.50	203.76	148.69
总负债（亿元）	194.24	161.77	156.59	103.64
全部债务（亿元）	99.98	90.50	80.91	55.37
所有者权益（亿元）	49.17	46.74	47.17	45.05
营业总收入（亿元）	6.26	10.51	10.39	7.75

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23年6月末 /2023年1-6月	2022年末 /2022年度	2021年末 /2021年度	2020年末 /2020年度
利润总额（亿元）	1.34	1.56	2.16	1.48
净利润（亿元）	1.14	1.30	1.63	1.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亿元）	1.09	1.27	1.54	1.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亿元）	1.14	1.30	1.63	1.16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5.82	2.04	11.80	-1.79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0.33	-1.02	-0.42	-0.49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10.63	4.22	1.60	12.92
流动比率	1.58	1.35	1.39	1.72
速动比率	1.58	1.35	1.39	1.72
资产负债率（%）	73.05	69.44	68.72	60.47
债务资本比率（%）	67.03	65.94	63.17	55.14
营业毛利率（%）	21.94	15.19	20.21	19.89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0.50	0.63	0.92	0.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8	2.77	3.53	2.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8	2.72	3.35	2.61
EBITDA（亿元）	3.58	5.23	5.91	3.47
EBITDA全部债务比（%）	3.58	5.78	7.30	6.27
EBITDA利息倍数	2.27	2.11	2.26	2.10

（六）公司风险管理情况

公司基本建立了符合监管要求，并与业务发展相适应的风险控制体系，包括可操作的管理制度、健全的组织架构、可靠的信息技术系统、量化的风险指标体系、专业的人才队伍、有效的风险应对机制以及良好的风险管理文化。

1、可操作的管理制度

公司建立健全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完善制度建设，积极推动全面风险管理机制的建立和实施。公司根据《证券公司全面风险管理规范》，对自身的风险管理现状做了全面的梳理和差距分析，修订并发布了《全面风险管理制度》《风险限额管理办法》《市场风险管理办法》《信用风险管理办法》《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操作风险管理办法》《声誉风险管理办法》等，公司已建成较为完整的公司层面和部门层面的风险管理制度体系。

2、健全的组织架构

围绕公司风险管理总体目标和基本原则，公司建立了董事会及其下设风险控制委员会、经营管理层及其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部等职能部门、业务部门的四层级风险管理架构，实现风险管理全覆盖。

3、可靠的信息技术系统

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求和监管要求，不断完善和丰富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功能，推进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建设。公司通过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对各类风险进行监控。该系统对接公司主要业务系统，定期采集业务系统相关数据，根据预设逻辑对各类指标进行测算、计量。公司已实现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对各类主要风险的全覆盖，实现了对自营固收投资、自营权益投资、信用类、经纪、资管等主要业务领域的覆盖。

4、量化的风险指标体系

公司建立了风险偏好整体框架，通过定性描述和定量描

述明确区分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和风险限额的概念，统一了公司员工对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和风险限额的认识，并在此基础上设定各业务条线、各业务部门的风险限额。同时，公司针对各项业务所涉及的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风险类型采用了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计量方法，在定性评估各类风险的基础上，使用 VaR、久期、DV01 等量化风险指标监控各类风险。

5、专业的人才队伍

公司重视风险管理人才队伍专业培训和能力提升，通过以老带新、内外部培训等方式强化内部风险管理团队和各部门一线风险人员的风险意识和风控水平。公司合理配备风险管理部门及一线业务部门风控人员，逐步强化对各类风险的有效覆盖，形成良好的风险管理人才梯队。

6、有效的风险应对机制

公司已建立了包括风险识别、评估、计量、监测、报告和应急处置等环节在内的全流程风险管理机制。建立压力测试机制和应急预案等多种方式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带来的相关风险。

7、良好的风险管理文化

公司在《全面风险管理制度》中，明确公司全面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为“建立健全稳健的风险管理文化和风险管理体系，在风险可测、可控、可承受的前提下，实现收益最大化”，明确董事会职责为“推进风险文化建设”。实践中，公司持续宣传贯彻全面、全员的风险管理文化，多次组织风

险管理相关培训，培训内容为公司风险管理理念、原则、具体制度、流程，以提升全体员工的合规、风险管控意识和能力，强化各项日常管理工作，推进公司整体风险文化建设。

（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截至本发行安排说明出具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现任职务	任期
刘加海	董事长	2021年7月至今
	董事	2021年2月至今
熊伟	总裁、财务负责人	2021年7月至今
	董事	2021年8月至今
胡爱民	董事	2021年2月至今
刘晓春	独立董事	2021年2月至今
李颖琦	独立董事	2022年12月至今
吴新江	监事会主席	2021年2月至今
李钊	监事	2021年2月至今
徐世磊	职工监事	2021年2月至今
王亚娟	职工监事	2021年2月至今
任权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2021年7月至今
张士松	副总裁	2021年8月至今
惠飞飞	首席风险官、合规总监、总法律顾问	2021年11月至今
宋学文	首席信息官	2022年1月至今
傅飞雁	分管自有资金管理业务	2021年7月至今

（八）诉讼和仲裁事项

截至本说明签署日，华宝证券没有作为被告/被执行人的重大未决诉讼。

二、发行人评级信息

公司主体评级机构为联合资信股份有限公司，主体评级等级为AA+。

三、发行安排

1. 发行方式

本年度短期融资券发行通过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以下简称交易中心）发行系统进行。各投资者在发行系统规定的各自用户终端认购或投标。

2. 登记托管机构

本年度短期融资券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清算所”）登记托管。交易中心将缴款结果传输至上海清算所进行登记和托管。

四、发行公告

本年度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公告由交易中心发行系统传输至中国货币网进行披露，并由交易中心传输至上海清算所进行披露。披露内容应包括每只短期融资券的发行要素和发行约束条件。

五、应急措施

如在发行过程中，发生由于技术性或其他不可抗力产生的发行系统故障，发行人、投资者可向交易中心申请进行录入/修改、申购或投标等应急服务。相关应急表单可从中国货币网下载，填写完成加盖公章（或预留印鉴）后，传真至交易中心。

六、缴款信息

投资者应根据本发行人在发行系统发出的缴款通知书载明的金额与日期将款项支付至以下账户：

收款账户名称：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收款人账号：121903855010439

汇入行名称：招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支付系统清算行行号：308290003020

本发行人确保向发行系统提交的资金账户信息与上述披露信息一致，若不一致的，投资者可向任一账户中的任何一个付款，本发行人均予以确认。

七、信息披露

本年度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安排说明及各只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公告、发行情况公告、定期报告等信息通过中国货币网（<http://www.chinamoney.com.cn/>）进行披露。本机构承诺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向投资者披露信息，保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情形。短期融资券存续期内，如本机构公司治理、注册资本、股权结构、业务经营、财务状况、诉讼和仲裁、重要岗位、审计机构及其他可能影响债务偿还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事项发生重大变化的，将及时向投资者披露。

八、发行规则

本年度短期融资券发行遵照交易中心发布的《银行间市场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发行交易规程》（中汇交发〔2021〕294号）执行。

九、发行承诺

本机构短期融资券发行严格遵循《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公告〔2021〕第10号）、《银行间市场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发行交易规程》（中汇交发



〔2021〕294号)等相关要求,本机构确保短期融资券发行额度任何时点均符合短期融资券余额上限等要求,同时确保短期融资券与其他短期工具待偿还余额之和不超过净资本的60%。

十、发行联系人

姓名:朱轶婷、关隽

电话:021-20321107、21-20321177

邮箱:zhuyiting@cnhbstock.com

guanjun@cnhbstock.com



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 1月 2日